

证券代码:300448 证券简称:浩云科技 公告编号:2019-086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6月17日,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中9名获授权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其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同意回购注销9名获授权限制性股票,并申请注销相应期权、40股限制性股票。同时,公司关于回购注销事项的具各事宜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披露于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注销/回购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0)。

实施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实际注册资本将由692,467,219元减少至691,876,814元【注:另有68,160股限制性股票待注销,对应减少注册资本,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披露于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涉及减少注册资本的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债权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行使上述权利的,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特此公告。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5日

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号:2019-030

**广东万和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投资收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情况  
广东万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和电气”)分别于2017年9月8日、2017年9月26日召开董事会第三届十五次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投资参股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参股投资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前海母基金”),成为前海母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前海母基金已实缴出资人民币9亿元。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9月9日于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万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参股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

二、投资收益相关情况

前海母基金于2019年6月14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合伙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2019年分配方案》。根据分配方案,公司可获取的分配金额为人民币43,339,170元【注:公司于近日收到了上述基金分配款】。

公司收到上述分配款计入公司财务报表的投资收益科目,影响公司税前利润约人民币43,339,170元(未经审计)。

上述事项对公司2019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最新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四、风险提示  
上述事项对公司财务数据的影响未经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5日

证券代码:600590 证券简称:卧龙电气 编号:临2019-052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5日接到控股股东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控股”)通知,卧龙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增持上虞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上虞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依照《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约定,卧龙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限售流通股20,000,000股(占股本1.58%)质押给农业银行上虞支行,上述质押事项自2019年7月8日开始生效,且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登记手续。

卧龙控股本次股权质押的目的为了满足其日常经营资金需要。卧龙控股投资状况良好,其还款来源主要包括经营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具备资金偿还能力,由

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根据《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有关约定,质押期限自2019年6月28日起至2021年6月27日止,在债权存续期间,出质权利价值减损,农业银行上虞支行有权要求卧龙控股提供农业银行上虞支行认可的与减少价值相当的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卧龙控股共持有公司股份167,622,5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96%,质押股票共计60,0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比例的35.79%,占公司总股本的4.64%。

上述质押事项如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6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19-037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刘海云先生通告,获悉刘海云先生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控股股东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2.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3065 2018/3 0.00%

357 2018/6 0.00%

72 2018/7 0.13%

4 2018/10 0.07%

25.7 2018/11 0.24%

25 2018/18 0.04%

合计 603.7 - - - 9.00%

上述股份因刘海云先生办理质押股份回购业务而解除质押,解除质押相关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二、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质押的累计情况

截至2019年7月4日,刘海云共计持有公司股份6,090.959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4.12%。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完成后,刘海云持有的累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3,862.37万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其持股总数的63.4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93%。

三、备查文件

1.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证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3650 证券简称:彤程新材 编号:2019-045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6日在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6月28日通过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符合召集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充分讨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

独立董事Zhang Ning 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3650 证券简称:彤程新材 编号:2019-046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以书面的形式发出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7月6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4人,实到监事4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Zhang Ning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议认为:本次实际控制人延长增持计划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投资者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7月6日**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彤程新材”)于2019年6月28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期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

二、增持计划延期情况  
因增持期间窗口密集,恰逢法定节假日春节放假(2019年2月4日至2月10日)、2018年度报告窗口期(2019年3月28日前30日)、2019年一季度报告窗口期(2019年4月30日前30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相关规定,上述期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三、本次增持计划延期实施的时间及具体安排  
Zhang Ning女士增持计划期间窗口密集,恰逢法定节假日春节放假(2019年2月4日至2月10日)、2018年度报告窗口期(2019年3月28日前30日)、2019年一季度报告窗口期(2019年4月30日前30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相关规定,上述期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四、增持计划延期实施的风险提示  
增持计划延期实施的风险因素:如增持计划未能到期或出现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将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因素。如增持计划无法实施或出现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将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因素。如增持计划无法实施或出现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将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因素。

五、其他说明  
1. 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

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增持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行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本次公告披露增持计划事项,不构成任何要约收购或增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增持行为将根据股本变动,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披露。

4. 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或当期期满后两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发布增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披露增持数量、占比及本次增持后的实际持股比例。

5. 增持主体承诺,其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实施公司回购。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3650 证券简称:彤程新材 公告编号:2019-048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召开日期:2019年7月22日  
● 本次会议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26层2501室

(四)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7月22日 14:00 点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26层2501室

(五) 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日期及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7月22日  
至2019年7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6:00。

(六) 会议议题、提案编码、约定网络投票业务规则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召开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事项

一、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期的议案

三、各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投票系统  
1. 上述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投票系统

2. 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1  
4. 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1

3. 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1  
5. 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1

二、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三、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四、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五、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六、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七、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八、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九、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十、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十一、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十二、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十三、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十四、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十五、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十六、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十七、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十八、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十九、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二十、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二十一、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二十二、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二十三、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二十四、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二十五、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二十六、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二十七、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二十八、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二十九、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三十、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一) 投票程序  
1. 投票程序  
2. 投票程序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19-082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收到法院判决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徐玉锁先生的通知,徐玉锁先生已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书》【(2019)粤03刑初22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涉案基本情况  
本次犯罪行为广东省深圳市人民检察院以深检刑诉【(2018)11020号起诉书指控被告人徐玉锁先生犯内幕交易罪,经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本案现已审理终结。

二、判决情况  
根据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书》【(2019)粤03刑初22号】,判决结果如下:  
被告人徐玉锁犯内幕交易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五百五十元。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东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2019-047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2019年付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保证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16东航MTN002,债券代码:101662056)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资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3. 债券简称:16东航MTN002  
4. 债券代码:101662056  
5. 发行总额:人民币40亿元  
6. 债券期限:5年  
7. 本息分期偿付利率:3.39%  
8. 付息日:2019年7月14日  
9. 注册通知书文号:中市协注【2016】DJP112号

二、付息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

节假日,则兑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划路经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的资金划路路径及时通知托管所,以便托管所进行资金划付。因债券持有人资金划路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 发行人: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史更新  
联系方式:021-22330787  
2. 主承销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健  
联系方式:010-66367836  
3. 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健  
联系方式:021-23198787,23198888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五日

证券代码:300756 证券简称:中山金马 公告编号:2019-068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9年2月20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授权公司董事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负责人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期限自2019年1月30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在授权有效期内,授权权利有效,授权机构均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上述公告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2019年2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3,500万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西区支行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OKP】  
2. 投资币种:人民币  
3. 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4. 风险级别:低风险  
5. 产品期限:36天  
6. 认购金额:3,500万元  
7. 预期年化收益率:3.15%/年  
8. 产品起止日:2019年7月5日  
9. 资金到期日:2019年8月12日  
10.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1.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西区支行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实力强的银行理财产品,确保投资的安全性、流动性、保本、低风险的产品。  
2. 公司根据公司经营安排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选择相适应的投资产品种类和期限等,制定购买理财产品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的购买事宜有效开展及规范运行,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正常使用。  
3. 公司财务会计部门将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核算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 公司财务会计部门将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并日常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根据谨慎性原则定期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估,并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沟通。  
6.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合理理财,也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较好的投资收益,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备查文件  
1. 中国民生银行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说明书【CNYAOKP】(机构投资者)、风险揭示书及相关凭证;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余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率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西区支行	“中银理财”2019年第48期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保本型 保证收益 低风险 存款	35,000	募集资金	2019年2月22日	2019年8月24日	4.10%/年 4.06%/年	357.7%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西区支行	“中银理财”2019年第420期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保本型 保证收益 低风险 存款	1,200	募集资金	2019年2月27日	2019年8月31日	4.10%/年 4.06%/年	13.5%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西区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OKP】	保证收益	26,500	募集资金	2019年6月3日	2019年10月12日	3.80%/年	未到期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西区支行	“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型 保证收益 低风险 存款	2,500	募集资金	2019年6月6日	2019年7月10日	3.00%/年	未到期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西区支行	“本利丰”保本型理财产品	保本型 保证收益 低风险 存款	3,000	募集资金	2019年6月10日	2019年7月8日	3.15%/年	未到期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西区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OKP】	保证收益	3,500	募集资金	2019年7月5日	2019年8月12日	3.15%/年	未到期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五日